

B26 補充講義

開仁 2017/9/21

講義 165

七處善

佛說修七處善，是對純大苦聚集的有情當前自體——五蘊（或六處及六界）的苦、集、滅、道、味、患、離「如實」知。其所知的內容在《雜阿含》「42 經」中有詳細的記載，今擷取概要示於下圖：

	色	受	想	行	識
苦	諸所有色，一切四大及四大造色	六受	六想	六思身	六識身
集	愛喜	觸集			名色集
滅	愛喜滅	觸滅			名色滅
道	八聖道				
味	色（受、想、行、識）因緣生喜樂				
患	若色（受、想、行、識）無常、苦、變易法				
離	若於色（受、想、行、識）調伏欲貪，斷欲貪，越欲貪				

由上圖中可以觀見，其所知的內涵不外是「苦集」與「苦滅」——緣起的說明。苦是有情身心的苦聚，造成苦聚的原因名為集，此二是於有漏邊來說。苦聚的滅盡不生稱之為滅；而滅苦，也是要有原因的，故即須修戒定慧的對治道。苦之滅與趣苦滅之道，則是約無漏因果關係而言。

至於味、患、離三觀亦是相同，如印順導師《空之探究》p.15-16 說：

世間，不只是憂苦的，也有可喜可樂的一面，所以苦受以外有樂受。由於是可喜樂的，所以會心生味著，這是知味。世間的憂苦是可厭的，可喜可樂而心生味著的，也不能一直保持下去，終於要變壞，可味著的存有可厭的過患可能，而一定要到來的，這是知患。苦是可厭的，喜樂的也有過患，世間是這樣的相續不已，真是無可奈何！然而這是可以超脫出離的，因為生死世間，是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」的，也就會「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」的。所以，如知其集因而予以除去，也就因無果無了。出離生死苦是可能的，是知離。知味、知患、知離，是苦集與

苦滅的又一說明。

修觀行者若能於七處善得善巧時，即能「於先來諸所見境，立因果諦，次第觀察」了。

因此要獲得諸法無常等共相理則的勝解，是須經由此苦集與苦滅——七處善的觀察下才能得到此一知見。這樣的看來，此處集與滅——緣起的觀察，雖與修緣起同能在緣能起果中，把握因果間的依待性，但更重要的是從這彼此關涉考察中，又更深入到事事物物的真實本性——虛妄不實（空）中去觀察。也唯依此如實正觀，才能掃盡眾生一切錯謬的成見，趣入悟證清淨菩提。

契經中所說的苦、集、滅、道、味、患、離的修習，雖說是以七個不同的角度對五蘊度作如理思惟，但綜合起來的說明實是對「四諦」的如實知。《瑜伽》論主亦重視此，故在解釋「42 經」時才會以：「**觀察諸行，諸行因緣，雜染因緣，清淨因緣，滅寂靜故，趣向清淨道出離故；諸行種種眾多性故，各自種子所生起故，各待餘緣所生起故**」¹，為「七處」的內容。

此中，若依印順導師的看法：如實知「**苦**」是觀察諸行，知「**集**」是觀察諸行因緣，知「**滅**」是滅寂靜故，知「**道**」是趣向清淨道出離故，知「**味**」是觀察諸行雜染因緣，知「**患**」是觀察諸行清淨因緣，若再加上清淨一句，即是對五蘊法七處的善知。如相對於「42 經」中所應知的內容，即可說是：

契經		《瑜伽師地論》
七處	內容	
苦 (患)	五（取）蘊身及 若色（受、想、行、識）無常、苦、變易法	觀察諸行 清淨因緣
集 (味)	愛喜、觸、名色及 喜樂	諸行因緣 雜染因緣
滅 (離)	愛喜滅、觸滅、名色滅及 若於色（受、想、行、識）調伏欲貪，斷欲貪，越欲貪	滅寂靜 (清淨)
道	八聖道	趣苦滅之道

¹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8 (大正 30，794c20-24)

解脫道以知苦為先！從雜染事相的生滅觀察中，得知了生起之因——集，與還滅之因——道，是些什麼。如此，色蘊的生起是因為愛喜的集起；而愛喜的滅盡、斷除，色蘊即能缺緣而不生，這即須修習能對治的清淨道法——八聖道，才可成辦（受、想、行、識亦同），如此的善修即名為七處善觀。此中不同的是：味、患的所知內容主要是對有情流轉的親因——「染污」法而作觀察。至於不染污法，非生死要因故，於前四善處已得明了故，所以於味、患之處已不再思惟了。

然而這些只是在事相上的各別了知，修學七處善觀真正主要的目的，還是要對一切現象中內在不變，含有恒常普遍的理性有所掌握，才於解脫有益。因此此觀門，非但追尋一一法之因，實應著重於集與滅的觀察：即從依緣起滅的觀察中，正見起滅依緣的緣性安住和決定性，繼而再對雜染理則及清淨理則——因果必然性的悟入。

由此觀之，七處善的習行實是對：雜染、清淨的，有漏、無漏的，或者說是苦集、滅道的因果相生之考察。而此「有因有緣世間集」的雜染，與「有因有緣世間滅」的清淨二類因果關係，不僅說明了世間集與滅的事實，並且還有著積極性的內容，其內容在佛法中名之為「緣起支性」和「聖道支性」。